附件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电子证书使用规则和证书样式

电子证书是以电子文件形式颁发和使用的证明文件，带有防伪数字签名的电子印章，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效力，可作为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政务服务事项申报，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行政许可审批、行业管理、执法监察等行政管理行为的有效凭证。使用规则如下：

一、电子证书范围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自由贸易试验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电子证书样式

电子证书采用PDF格式文件为载体，加盖证书审批部门的经数字证书颁发机构认证的电子签章，同时配套生成证书二维码，证书尺寸规格为A4（竖版），电子证书不设正副本。

电子证书的照面信息包含企业基本信息、许可范围、有效期、验证二维码、发证机关、电子印章等信息。具体信息详见附件展示的证书样式。

三、电子证书使用规则

（一）电子证书的签发。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自由贸易试验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经“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系统受理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申请事项，经审批同意，证书信息确认无误后加盖本单位的电子签章，完成电子证书签发。电子证书信息同步上传至省电子证照系统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施工安全监管信息系统。

（二）电子证书的使用。

企业持有效凭证登陆“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系统，自行查阅或打印电子证书。

（三）电子证书的查验。

提供两种电子证书查验方式：

**一是官方网站查验。**

通过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http://data.gdcic.net/dop>）”网站上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信息”栏目，查验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信息。

**二是微信公众号查验。**

通过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使用“证书查验”功能查验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信息。

（四）电子证书的监管。

单位名称、主要负责人、单位地址、经济类型等企业信息发生变更时，建筑施工企业须按规定及时向发证机关办理变更手续。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被暂扣、吊销的，可通过扫描电子证书二维码或者网上查阅，证书状态将显示为暂扣、吊销。任何单位、企业或个人伪造、篡改电子证书，一律无效；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样式

